

证券代码：839160

证券简称：浙特电机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浙江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3月16日，书面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3月26日上午10点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吕仲维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吕仲维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7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规范治理及财务情况，编制了《2017 年度报告》、《2017 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浙江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17 年度董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进行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对 2017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根据《2017 年度报告》，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78,492,992.93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71,951,311.1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71,951,311.14 元。为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并兼顾对投资者合理回报，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2018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1、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浙江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6日